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陳孟杰
電話：049-2246051
傳真：049-2233915
電子信箱：a630210@nantou.gov.tw

南投市中興路二街25-3號4A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字第10302401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「不動產開發業識別標誌使用作業規定」業經內政部於103年12月2日以台內營字第1030813374號令廢止，茲檢送發佈令1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103年12月2日台內營字第1030813374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南投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建築管理科(9份)

代理縣長 陳志清 出國
秘書長 陳朝旺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

南投縣建築師公會	
收	103年12月12日
文	第 662 號

地政處

建

處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556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(營建署)

聯絡人：林馳竣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440

電子郵件：chijun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2639

54001

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03081337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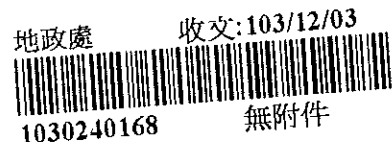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「不動產開發業識別標誌使用作業規定」，業經本部於103年12月2日以台內營字第1030813374號令廢止，茲檢送發布令1份，請 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

副本：行政院交通環境資源處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5直轄市政府、臺灣省15縣(市)政府、福建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本部法規委員會、總務司、營建署資訊室(請刊登網站)、國民住宅組(以上除本部總務司外均含附件)

內政部



0168

CPU386